

真誠的告白

各位朋友、各位徒眾：

先和各位道別，下面做一個真誠的告白，跟大家告假，謝謝。

我一生，人家都以為我很有錢，事實上我以貧窮為職志。我童年家貧如洗，但我不感到我是貧苦的孩子，我心中覺得富有。到了老年，人家以為我很富有，擁有多少學校、文化、出版、基金會，但我卻覺得自己空無一物，因為那都是十方大眾的，不是我的。在世界上，我雖然建設了多少寺院，但我不想為自己建一房一舍，為自己添一桌一椅，我上無片瓦，下無寸土，佛教僧伽物品都是十方共有，哪裡有個人的呢？但在我的內心可又覺得世界都是我的。

我一生，不曾使用辦公桌，也沒有自己的櫥櫃，雖然徒眾用心幫我設置，但我從來沒有用過。我一生，沒有上過幾次街，買過東西；一生沒有存款，我的所有一切都是大眾的、都是佛光山的，一切都歸於常住、社會，所有徒眾也應該學習「將此身心奉給佛教」，做一個隨緣的人生。

我一生，人家都以為我聚眾有方，事實上我的內心非常孤寂，我沒有最喜歡的人，也沒有最厭惡的人。別人認為我有多少弟子、信徒，但我沒有把他們認為是我的，我只希望大家在佛教裡各有所歸。

我沒有什麼個人物質上的分配，說哪一塊錢分給你們，哪一塊房舍土地分給你們，也沒有哪一個人拿什麼紀念品。你要，那麼多的書，隨便在哪裡都可以取得一本做為紀念；你不要，我有什麼良言好話也沒有用。我只有人間佛教供你們學習，只有道場供你們護持。

我對大家也沒有何好、何壞，在常住都有制度，升級都有一定的標準，但世間法上總難以平衡，升級的依據：事業、學業、道業、功業，這裡面大小、高低、有無，看的標準各有不同，都與福德因緣有關。所以大家升級與否，不是我個人所能左右，這是我對所有的徒眾深深抱歉，我不能為你們仗義直言，做到圓滿。不過，你們也應該學習受委屈，宗務委員會決議你們的功績升降，出家道行，自有佛法評量，不在世法上來論長道短。

今後，我所掛念的是徒眾的調職，佛光山它不是政府，但是單位多，又有調職制度，傳燈會竭盡所能安排適能適任，對於個人所長、想法縱有所差，大家都要忍耐。世間難以論平等，我們要把它創造成和平、美滿的人生，但也要

看在哪個角度來論平等。未來如有不同意見，大家要依循《佛光山清規》，可以更改，但要經過大眾的同意。

我一生，人家都以為我創業艱難，事實上我覺得非常簡易；因為集體創作，我只是眾中之一，做時全力以赴，結果自然隨緣。許多人以為我善於管理，事實上我只是懂得「無為而治」。感謝大家互助合作，除了戒律與法制之外，我們都沒有權力去管理別人。對於世間的一切，來了，並沒有覺得歡喜，去了，也沒有覺得可惜。總想，人生應該任性逍遙，隨緣自在，能夠與道相應、與法相契，就是最富有的人生。

我一生，服膺於「給」的哲學，總是給人讚歎、給人滿願；我立下佛光人工作信條：給人信心，給人歡喜，給人希望，給人方便。因為我深知結緣的重要，心裡只想到處結緣、到處散播佛法種子。我立志興辦各種教育，因為從小我沒有進過正規的學校讀書，明白教育才能提升自我，改變氣質。我也發心著書立說，因為從佛陀那裡一脈相承的法水流長，我不能不把心裡的泉源用來供應世間。

我這一生奉行「以退為進、以眾為我、以無為有、以空為樂」的人生觀，凡我出家弟子，都應本諸出離心，以出世的思想做人世的事業，生活要求簡樸，不要積聚。過去三衣一具、頭陀十八物、衣單兩斤半，這許多優良傳統，都合乎戒律，都應該深思熟記。佛光弟子不私自募緣，不私自請託，不私置產業，不私造飲食，不私收徒眾，不私蓄金錢，不私建道場，不私交信者，大家都能這樣做到，佛光山的法脈會更加光耀永遠。所謂「光榮歸於佛陀，成就歸於大眾，利益歸於社會，功德歸於信徒」，大家應該好好奉行。

須知「佛道遍滿虛空，真理充塞法界」，法界一切都是我的，但形相上的無常，一切都不是我的，不要對世俗有太多留戀。人間佛教雖然不捨世間，但是「猶如木人看花鳥」，不要太多留意、太多分別。時時以眾為我，以教為命，在佛道上安身立命。

凡我徒眾，擁有佛法就好，金錢、物質，儘量與人結緣，因為那是人間共有的財富。對於財務經濟，點滴歸公，我們每個人一切都是常住供應，不需紛爭，不要占有，只要大家正信辦道，生活應該不足掛慮。也希望徒眾不要為世間這種衣食住行太多的分心掛礙，此實不足道也。

我希望常住淨財要用於十方，不要保留，這才是佛光山未來的平安之道。

除了道糧需要以外，如果還有淨財，一律都布施文化、教育、慈善。佛光山取之十方、施之十方，我們要濟助急難，關心鳏寡孤獨，或隨緣做些施捨予貧困民眾。因為災難、貧苦是人間的不幸，急難救助，這是理所當然要給予一些助緣。

佛光山、佛陀紀念館等土地以及所有的別分院道場，都不是國有的，也不是租借的，都是常住陸續以淨資購買。所有一切全為佛光山常住所有，沒有與人合股共業。沒有牽連，也沒有借貸，常住開山以來，從未向外借貸。

對於那許多別分院道場都要好好輔導、整修，給予信徒方便。如果實在不能維持，得到宗委會、信徒的同意，把它結束，淨財集中到教育、文化、公益基金，私人不可分配。和佛教界、道友都不共金錢來往，要有來往就是布施，沒有償還，不可借貸，免除日後紛爭。

我這一生信仰佛陀，以佛陀為我的導師，為我的道路。未來，大家在佛道的修學上，佛陀、十大弟子都是我們的榜樣，佛教的宗門祖師都是我們的模範。在佛法的弘傳上，世界各地的道場，要儘量給予本土化，請當地徒眾住持；我對人間佛教的所有言教，都要能傳達到家家戶戶，為人所接受。

我一生，以弘揚人間佛教為職志，佛說的、人要的、淨化的、善美的，凡有助於幸福人生增進的教法，都是人間佛教。苦，要視為我們增上緣的力量；無常，不是定型的，可以改變我們未來的一切，促進人生的美好。空，不是沒有，空是建設有的，要空了才有，我一生一無所有，不是真空生妙有嗎？

我堅信人間佛教必然是未來人類世界的一道光明；說好話是真，做好事是善，存好心是美，讓三好運動的真善美要在社會裡生根。智就是般若，仁就是慈悲，勇就是菩提，要努力做到，讓戒定慧在我們的心裡成長，以實踐菩薩道做為我們人間的修行。

人間佛教的本源發自於佛陀，現在已經成為普遍的氣候，所以佛光山、佛光會的發展，必定會成為佛教界一個正派的團體。但世間的人事各有所執，自古以來，在印度就有上座部、大眾部，傳到中國有八大宗派，在教義上實踐理念各有不同，無可厚非，但如果在人我是非上較量，那完全不能契合佛心。

假如你們有心，為團結佛光僧信四眾，可以效法過去古德聖賢成立一個宗派；但所謂創宗立派，則是看後代行人的作為，如果後來的人對佛教有所貢獻，又眾望所歸，有個當代佛教的宗派來為佛教撐持，做擎天一柱，這也未嘗不可。

對人間佛教弘法事業方法有所不滿意的，所謂「我執已除，法執難改」，要另立門戶，我們也要有雅量接受這種佛光的分燈法脈，只要對宗門沒有傷害，不要給予排擠，還是要給予包容。

我們的理念不在於自我的成就，是在於佛法能夠傳承，不分男女老少。在「佛光大道」上，僧信四眾現在已有規模。佛光山的僧眾比丘、比丘尼要擔綱，佛光會的優婆塞、優婆夷也要出一些人才，有所發揮，彼此不容分散力量，凝聚共識，讓大家有團聚的向心力，使佛光會日日增上，俾使佛光普照、法水長流。對於佛光會會員在社會上合乎八正道精神意義的事業，都要鼓勵並且幫助他們發展。

佛光會永遠為佛光山教團所屬，僧信和諧，不爭彼此，不必對立，等於空有是一體兩面。佛光山已經推行民主的制度，今後佛光山和佛光會的領導人，都按照常住的循序，不要有所爭論，要以大眾意見為歸。

我倡導「平等」，深信男女、貧富都在平等之中，不可以有所歧視。眾生皆有佛性，情與無情，都能同圓種智，所以我從「人權的尊重」到「生權的提倡」，希望徹底落實「眾生平等」的精神。大家對山上的老樹、小花，要多多愛護，山下的村民、百姓，應該給予關懷；育幼院的兒童要多多鼓勵，精舍安養的老人要時常慰問，對開山的諸長老要給予尊重。

我對兩岸視如一家，我對世界都如兄弟姐妹，我希望把美好的因緣留給人間，把佛法的情誼留給信者，把信心的種子留給自己，把無上的榮耀留給佛教大眾。但願普世大眾，都能信仰因緣果報，希望每位仁者，都能奉行慈悲喜捨，把一切的心意留在人間。

人間佛教的事業：如辦大學、電台、報紙、編輯出版、雲水書車、養老育幼等，凡有利於社會公共事業的都應該交由教團擔當，給予支持，不可間斷；滴水坊要把「滴水之恩」做得更加美好。對於佛光祖庭宜興大覺寺，有緣分，要常去禮拜。

我對社會的文教、公益數數尊重，所以有一個公益信託教育基金，現在已有十餘億元，除了少數由信眾發心捐贈，全由過去的稿費和一筆字義賣所得。今後，山上的長老可以護持，也希望佛教人士或熱心公益者的遺產都可以參與進來，讓公益基金壯大，更能造福全民，成為國家社會的一股清流。

像真善美傳播貢獻獎、三好校園獎、全球華文文學星雲獎、星雲教育獎等，

其他再有項目，只要經濟許可，將來都可以設立。我們對於社會總要增加養分，這是每一個佛教徒不可以推卻的責任。

在教育上，開支最浩繁的，就是常住辦的幾所大學、中學等；若有緣分，無條件的贈予有緣人管理，不可買賣；如果賣學校，對那些募款辦學的人怎麼交代？這對佛光山的名譽不好，會給人批評。對於協助佛光山文化教育發展的社團，如有興辦，應該量力補助，以使其有心人更加團結。如有良言建議，甚至批評，只要是善意的，也不要抗拒，要以聞過則喜的雅量接受，我們總要接受大家的意見，他人才會更加擁護。

我時常看到園藝組的徒眾們在那裡除草修花，看到環保組的同道們在那裡做資源回收分類，看到工程組的修繕、都監院的服務、大寮裡的典座，以及殿堂裡的香燈、殿主等，那種投入，任勞任怨，實在是山上成功的動力，我只有感動、感激。沒有大家的發心，何能有今日的佛光山？今後，對於客堂的接待，對於信徒的招呼，對於義工的參與，要有種種教育訓練，以使我們的教團更增臻完美。

所以，集體創作的精神，要永遠的、無怨無悔的堅持下去，這是我一生的志願。因為誰都不能單獨存在，大家要互助互敬、共存共榮，那才是懂得佛法的核心精神，寧可以個人犧牲忍耐，不要讓常住和大眾受到損失。

我的鄉親前輩唐朝鑑真大師，經過多少磨難到達日本弘法傳播文化，在七十五高齡，自知歸鄉無望，他寫下遺偈：「山川異域，日月同天，寄諸佛子，共結來緣。」在人生的生命之流裡，如同大江東去，終會有再回來的一日，人的生命一期圓滿，還會有另一期生命的開始。

人類不能獨居於世間，生活需要士農工商的供應，生存需要地水火風的助緣；大自然裡，日月星辰、山河大地，都是我們的生命，大家要愛惜我們所居住的地球，要幫助地球上的一切眾生，因為他們都是曾經給我、助我的人，對我們都有恩惠。我們大家都生活在因緣裡，要彼此相依相助。

我們每一個人都「生沒有帶來，死也沒有帶去」，回顧自己這一生，我不知道曾為人間帶來什麼？但我帶走了人間多少的歡喜、多少的善緣。我難以忘記多少信徒對我的喜捨、對我的護持、多少同門的祝福，我也難以忘記刻骨銘心的助緣。我這一生所受到的佛恩、友誼，真是無比浩蕩，我應該在人間活得很有價值。我願生生世世為佛陀奉獻，為大眾服務，以此上報四重恩。

現在，我雖然帶走了你們對我的尊重，帶走了你們給我的緣分，帶走了你們對我的關懷，帶走了你們與我的情誼，未來我會加倍補償你們。我一生所發表過的言論，如：「集體創作、制度領導、非佛不作、唯法所依」，又如傳法說偈：「佛光菩提種，遍灑五大洲，開花結果時，光照寰宇周」，希望大家都能謹記、實踐。所謂「有佛法就有辦法」，凡我信者，要實踐慈悲、喜捨、結緣、報恩、和諧、正派、服務、正常、誠信、忍耐、公平、正義、發心、行佛……這些都是佛法，能夠實踐，你就會有辦法。

我一生雖然遭逢大時代的種種考驗，但我感到人生非常幸福，我享受苦難、貧窮、奮鬥、空無；我體會「四大皆有」，我感覺人生「花開四季」，佛陀、信徒給我的太多了。雖然出家，注定要犧牲享受，但其實吾人也享受了犧牲的妙樂，我覺得在佛法裡的禪悅法喜，就已享受不盡了。

對於人生的最後，我沒有舍利子，各種繁文縟節一概全免，只要寫上簡單幾個字，或是有心對我懷念者，可以唱誦「人間音緣」的佛曲。如果大家心中有人間佛教，時時奉行人間佛教，我想，這就是對我最好的懷念，也是我所衷心期盼。

最後我所掛念的，除了信眾的幸福安樂，要重視世界各地辦的大學，這是我們的根本；山上的大眾，尤其叢林學院的師生，他們未來都是未來佛光山菩提種子，要他們健全、發心，人間佛教才能長久與天地同在，與大眾共存。

法幢不容傾倒，慧燈不可熄滅，期願大家未來都能在人間佛教的大道上繼續精進，大家相互勉勵，共同為教珍重。

我最後要說的是：

心懷度眾慈悲願，身似法海不繫舟；

問我一生何所求，平安幸福照五洲。

弘法
於佛光山開山寮

（本文於二〇一三年完稿）